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357T/2024-00817	分类:	财政、金融、审计、其他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	成文日期:	2024年03月29日
标题:	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进一步优化支付服务提升支付便利性实施方案》的通知		
发文字号:	吉政办规〔2024〕1号	发布日期:	2024年04月08日

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《进一步优化支付服务 提升支付便利性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吉政办规〔2024〕1号

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，长白山管委会，各县（市）人民政府，省政府各厅委办、各直属机构，驻吉中直有关部门、单位：

《进一步优化支付服务提升支付便利性实施方案》已经省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。

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2024年3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进一步优化支付服务 提升支付便利性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支付服务提升支付便利性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4〕10号），进一步提升全省支付服务水平，优化支付服务环境，更好地满足老年人、外籍来吉人员等群体的支付便利化需求，优化营商环境，促进高水平对外开放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按照“大额刷卡、小额扫码、现金兜底”的总体思路，以大型商圈、旅游景区、旅游度假区、文博场所、娱乐场所、酒店住宿、交通枢纽、医院等重点场所，以建设长白山池北支付服务示范区和长春龙嘉机场、延吉朝阳川机场、长白山高铁站支付服务中心为先导，聚焦银行卡受理、现金支付、外币兑换、移动支付、账户服务、宣传推广等重点任务，统筹做好“食、住、行、游、购、娱、医”等场景的线上线下支付建设，确保2024年6月底前，实现重点场景支付环境明显改善；2024年12月底前，全省多层次、多元化的支付服务体系更加完善，为老年人、外籍来吉人员等群体提供更加优质、高效、便捷的支付服务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加快改善银行卡受理环境。切实提升老年人、外籍来吉人员等群体使用银行卡的便利性，不断完善公共事业缴费、医疗、景区、商场等便民场景使用银行卡支付条件。聚焦“食、住、行、游、购、娱、医”等场景，建立全省大型商圈、旅游景区、旅游度假区、文博场所、娱乐场所、酒店住宿、交通

枢纽、医院等重点场所台账及重点商户台账，加强窗口指导，确保能够受理境外银行卡。（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和各市、县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加快推进境外银行卡受理设备软硬件改造，统筹考虑推动非接触式支付方式发展。（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负责）相关主管部门要加强指导，将商户银行卡受理情况纳入各自领域服务质量考核评价范围。

（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中国民航吉林安全监管局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二）持续优化现金使用环境。开展拒收人民币现金整治工作，指导和规范人民币现金收付行为，督促经营主体依法依规保障现金收付，引导经营主体公开承诺可收取现金，做好零钱备付，满足使用现金主体需求。（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和各市、县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加强现金服务管理，确保银行网点不随意停办现金业务，提高服务质量。推出多样化的人民币现金“零钱包”产品，提升经营主体收现意愿。到2024年6月底，全省向经营主体发放“零钱包”12万个。（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金融监管总局吉林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根据实际需求在纳入全省台账的重点场所内增加自动取款机（ATM）布放。加快ATM银行卡受理改造，支持老年人、外籍来吉人员等群体使用境内外银行卡支取人民币现金。（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）做好外币兑换服务保障，优化外籍来吉人员入境较集中的机场、入住较多的酒店、出入较多的高铁站等重要场所的外币兑换机构及设施建设，督促外币兑换机构加强人员业务培训，丰富外币兑换币种和现钞供应，有效满足外籍来吉人员外币兑换需求。（省文化和旅游厅、外汇管理局吉林省分局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三）进一步提升移动支付便利性。持续支持移动支付服务落地应用，优化境外电子钱包在省内商户的支付应用，稳妥有序扩大境外电子钱包在省内使用范围，打通小额支付堵点。（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负责）做好外籍来吉人员通讯服务，优化外籍来吉人员境内手机号码办理流程，配合为外籍来吉人员提供良好的国际漫游服务。（省通信管理局负责）以旅游景区、旅游度假区、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、特色商业街区、旅游休闲街区、重要文旅场所等为重点，推动线上、线下场景消费支付更加便利、快捷。支持与“食、住、行、游、购、娱、医”等消费密切关联的互联网平台企业，针对老年人和外籍来吉人员等群体优化线上、线下预定产品与服务的支付体验。（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四）更好保障消费者支付选择权。鼓励规模以上的大型商圈、旅游景区、旅游度假区、文博场所、文娱场所、酒店住宿、交通枢纽、医院等重点场所必须配备受理移动支付、银行卡、现金等必需的软硬件设施，保障消费者自主选择支付方式。鼓励规模以下的商圈、旅游景区、旅游度假区、文博场所、文娱场所、酒店住宿、交通枢纽、医院等积极创造条件参照办理，共同构造包容多样的支付受理环境。（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

生健康委、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金融监管总局吉林监管局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)

(五) 提升账户服务水平。确定重点银行、重点网点, 妥善实施外籍来吉人员账户分类分级管理, 精准匹配账户功能, 持续做好外国人永居证便利化应用工作。在重点地区、重点网点探索外籍来吉人员简易开户, 待国家移民局提供信息核验服务后, 指导银行建立身份核验机制, 提高外籍来吉人员开户效率。在银行网点建立“绿色通道”, 不断提升老年人、外籍来吉人员等群体的银行账户服务体验。(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金融监管总局吉林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

(六) 加快推动重点场所支付服务示范区和支付服务中心建设。建立长白山池北支付服务示范区。畅通支付服务受理环境, 实现示范区重点商户境外银行卡受理行业全覆盖; 扩大外包内用服务受理覆盖面; 推出人民币现金“零钱包”产品, 面向商户提供零钞兑换、上门收款等现金服务。加快 ATM 银行卡受理改造, 支持可受理境外银行卡取现。大力整治拒收人民币现金行为, 最大限度避免产生投诉。(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负责) 建立长春龙嘉机场、延吉朝阳川机场、长白山高铁站支付服务中心。以支付服务中心建设为突破点, 与机场、高铁站内各场景支付服务设施联动, 提供涵盖境外银行卡刷卡、扫码支付、外币兑换、现金使用等多元化支付服务, 确保实现机场、高铁站商户基本能受理境外银行卡刷卡、至少有 1 台可受理境外银行卡的 ATM; 机场内有具备结售汇业务资格的银行网点或外币代兑机构。所有商户和机具张贴统一印制的支付服务标识; 在机场入境申报处、机场银行网点及兑换机构、高铁站咨询台等区域摆放《外籍来吉人员支付服务指南》, 为外籍来吉人员直观的了解支付方式提供帮助和便利。(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)

(七) 持续加强支付服务宣传和培训。增设支付服务引导, 支持在纳入全省台账的重点场所内增设服务指引、ATM 和自助兑换点导引等支付服务内容。(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中国民航吉林安全监管局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) 开展前置宣传, 依托航空公司、旅行社等经营主体, 在驻外旅游办事处、国际航班、口岸等外籍人员聚集场所, 开展形式多样、针对性强的宣传活动, 不断提升外籍来吉人员对支付服务的认知度。(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外办、中国民航吉林安全监管局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) 做好政策宣传, 广泛利用电视台、广播、新媒体等, 解读提升支付便利性政策, 宣传工作成效及典型案例, 扩大政策宣传的影响和效果。(省委宣传部统筹负责) 做好境外银行卡刷卡、ATM 银行卡取现、个人本外币兑换等标识张贴工作; 强化涉及外籍来吉人员境内支付相关业务培训, 扩大培训覆盖面, 提升服务能力。(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负责)

三、保障措施

(一) 强化政策支持。加强对省内重大国际性赛事、国际会议提供金融配套保障和资源倾斜。(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等部门及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金融监管总局吉林监管局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和各市、县级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) 相关主管部门将优化支付服务纳入旅游城市建设、文明城市建设、社会综合治理、营商环境评价等考核评估范围。(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等相关部门按

职责分工负责)鼓励各地在支付服务需求较多的机场、高铁等场所设置支付服务中心,并给予租金减免。(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)

(二)加强组织领导。省级层面成立吉林省提升支付服务便利性工作专班,推动落实提升支付便利性工作,统筹研究解决工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。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要加强协调,组织工作专班细化具体工作方案和配套措施,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。各市(州)、县(市)政府要提高政治站位,加强统筹协调,细化属地责任,推动任务落实。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,出台相应指导政策,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实到位。(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省通信管理局、金融监管总局吉林监管局、中国民航吉林安全监管局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和各市、县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)

(三)做好督导及跟踪问效。相关主管部门要对本行业进行明察暗访,掌握各单位工作真实情况,及时督促指导。要畅通各类投诉渠道,切实解决本行业的相关问题。(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省通信管理局、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金融监管总局吉林监管局、中国民航吉林安全监管局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)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,公布投诉咨询电话,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(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金融监管总局吉林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相关主管部门要对工作完成好的单位,予以通报表扬;对工作落实不到位,工作进展缓慢的单位,予以通报批评。(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省通信管理局、人民银行吉林省分行、金融监管总局吉林监管局、中国民航吉林安全监管局、中铁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、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)